



消除資訊孤島，打擊浪費、詐欺與濫用

「根據美國憲法和法律賦予我作為總統的權力，特此命令：

第一條 目的

移除聯邦員工訪問政府數據的多餘障礙，並促進跨機構數據共享，是消除官僚重複與低效的重要步驟，同時增強政府發現超額支付和詐騙的能力。

第二條 定義

(a) 「機構」是指根據《美國法典》第44編第3502節所定義的機構，唯一例外是總統行政辦公室及其任何組成部分不包括在內。

(b) 「機構首長」指的是機構的最高級別官員，如部長、行政長官或主任。對於多成員機構，「機構首長」指的是主席或同等職位的官員。

第三條 消除資訊孤島

(a) 機構首長應採取一切必要措施，最大限度地依照法律確保由總統或機構首長指定的聯邦官員（或其指定人）能夠充分且迅速地訪問所有未分類的機構記錄、數據、軟體系統和信息技術系統——如果提供等效數據集不會延遲訪問，則可以提供其等效資料——以便執行行政優先事項，這些優先事項與識別並消除浪費、詐騙和濫用相關。這包括授權並促進機構內部及跨機構共享和整合未分類的機構記錄。

(b) 自本命令發布之日起30天內，機構首長應最大限度地依照法律，撤銷或修改所有作為障礙的機構指導方針，這些指導方針妨礙跨機構或機構內部共享未分類信息，如第（a）小節所述。機構首長還應該檢視機構規範，特別是關於未分類數據訪問的規範，包括記錄系統通知，並在本命令發布後30天內向預算與管理辦公室提交報告，列出這些規範並建議是否應當消除或修改，以實現本命令所設定的目標。根據本命令進行的規範修改將免於執行命令14192的規定。

(c) 本命令執行後，機構首長應立刻採取一切必要措施，最大限度地依照法律，確保聯邦政府能夠不受阻礙地訪問所有接受聯邦資金的州項目的全面數據，包括在適當情況下，這些項目生成但存儲於第三方數據庫中的數據。

(d) 本命令執行後，勞工部長及其指定人員應在最大限度內依照法律的範圍內，無障礙地訪問所有失業數據及相關支付記錄，包括目前可供勞工部督察總署使用的所有此類數據和記錄。

(e) 本命令取代任何先前的行政命令及規則或規範，這些命令及規範在總統的直接規範權限下，若其成為跨機構或機構內部共享未分類信息的障礙，則不再適用。

(f) 機構首長應進行機密信息政策的審查，確定其是否導致將材料歸類超過保護國家安全重要利益所必需的範圍，並於本命令發布後45天內，向預算與管理辦公室提交報告，列出這些機密信息政策並建議是否應當消除或修改，以實現本命令所設定的目標。

第四條 一般條款

(a) 本命令中的任何內容均不得解釋為削弱或以其他方式影響：

(i) 根據法律賦予行政部門或機構及其首長的權限；或

(ii) 預算與管理辦公室主任有關預算、行政或立法提案的職能。

(b) 本命令應依照適用法律實施，並受可用撥款的限制。

(c) 本命令不意圖，也不創造任何權利或利益，無論是實質性或程序性的，可以由任何方在法律或公平上強制執行對美國、其部門、機構或實體、其官員、員工或代理人，或任何其他人。

白宮

2025年3月20日